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20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和合理开发利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

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五）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统筹衔接其他种类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储备管理和监督。负责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城乡规划行业管理。承担区城乡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六）负责项目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建设项目的规划选址和建设用地及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负责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方案的审定工作。负责对各类建设工程审批后的跟踪管理、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工作。参与大中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

（七）负责指导全区村镇规划和管理工作。承担报市政府审批的镇国土空间规划的论证、审查和报批工作，对村镇规划管理工作进行业务指导。贯彻执行城乡规划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开展乡村振兴规划战略研究。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九）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地质、矿产资源管理相关工作。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省、市、区重要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

（十一）组织开展全区植树造林和封山育林工作。分类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

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土地沙化动态监测与评价，开展沙化土地调查，指导全区沙化土地治理工作，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指导丘陵山区综合开发。负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二）负责监督管理全区森林、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区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公益林的划定和管理。负责全区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组织开展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全区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十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按规定提出新建、调整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相关工作。

（十四）指导推进全区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指导全区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拟定全区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定全区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

营工作。指导林权纠纷调处。组织全区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全区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全区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五）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

（十六）负责指导建设工程设计、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创新发展、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建设工程设计、自然资源领域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自然资源领域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七）负责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城市设计、城市风貌规划管理等工作。组织编制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历史地段）保护规划。承担城市设计编制工作。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风貌区、历史建筑和区级历史文物古迹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风貌规划管理审查工作，牵头制定城市风貌管理技术规定。

（十八）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和市局授权，对各镇（街道）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处理相关信访事项。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

（十九）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全区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地方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按规定履行干部管理和队伍建设职责。

（二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职能转变。贯彻落实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推进“多规合一”，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

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归并整合和规范管理，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自然保护地保护体系。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科、财务科、人事科、信息化办）、政策法规科（信访室）、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管理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耕地保护监督科、地质矿产科、林业科（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和建设工程管理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本级。

三、2020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我们“战疫情、促发展”，在完成自然资源服务经济“必答题”的同时，圆满地完成了争先创优“加试题”。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多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规划空间更加优化，我们全面优化调整了我区生

态红线、自然保护地，集中攻坚洪新河安置区，顺利完成经济开发区8宗工业项目建设指标腾挪调整；二是节约集约再获新功，从节约集约进步区实现了向节约集约示范区的迈进，获奖指标500亩；三是执法监察取得突破，成功创成土地执法模范区，7月3日以来全区无一宗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四是绿色发展示范引领，推动矿业绿色发展，成功创成国家级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成为全国50家示范区之一；五是试点改革圆满完成，全省唯一“双减量”试点顺利收官，提前超额完成3年整治万亩的任务；六是信息技术科学应用，智慧洪泽时空信息云平台构建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获国家地理信息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七是党务党建争先创优，岔河中心所支部被表彰为全省自然资源系统“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该所还被省厅党组授予全省不动产登记窗口“党员先锋岗”称号；八是年度工作受市表彰，在全市自然资源工作暨从严治党工作会议上，我局被市局表彰为先进集体称号，同时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支部被表彰为先进基层党支部；九是营商环境连获嘉奖，2020年5月，我局被表彰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十佳单位”，已连续2年被区委表彰为十佳单位；等等。

2020年，我们“强党建、重引领”，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推动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一是强化组织部署，抓牢政治建设。局党总支能充分发挥“战斗

堡垒”作用，严格执行《准则》，坚决克服党内政治生活随意化、形式化、平淡化、庸俗化等现象，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2020年局党总支更加完善组织架构，优化调整总支委员组成结构，并适时对下属支部开展了换届选举。二是强化责任落实，抓牢政治责任。扎实推进“五清单四工单”落地见效，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抓实抓细各项工作，逐条逐项对标落实。同时，局党总支严格推进责任考核，开展党总支下属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活动，纵深传导“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的理念。三是强化理论学习，抓牢思想建设。充分利用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平台，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开展12次共54个专题集中学习，开展交流讨论32人次，撰写读书心得体会34篇；强化“学习强国”平台教育，活跃度始终保持在90%以上；投入资金10余万元打造党建活动阵地，营造浓厚的党建氛围。

2020年，我们“优空间、调结构”，在加速构建全域国土空间布局的同时，全力做好“三区三线”的划定。我们统筹完善生产、生活、生态功能区规划体系，推进生态

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致力于形成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一是启动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按照省市工作部署，及时推动规划编制相关工作，目前，已经顺利完成“三调”数据的基数转换、落实专项资金 650 万元，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进入实质性编制阶段。二是精准划定“三条控制线”。重点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经优化调整，我区生态保护红线共 6 条总面积 517.46 平方公里；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划工作，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的修改完善；初步完成全区城镇开发边界试划方案。三是规范开展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规范开展我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优化调整后洪泽湖东部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总面积（洪泽区境内）由调整前的 391 平方公里增加到 472.21 平方公里，调增 81.21 平方公里，调增面积全部位于生态保护区红线范围。四是完善城市片区和相关镇规划调整。根据申请，对岔河、东双沟、三河、老子山、蒋坝等镇总规、控规进行局部调整；蒋坝镇总规控规调整已通过市局业务审查会审查。特别是在城市片区洪新河沿线的规划调整中，在涉及大运河文化带、世界文化遗产、水利控制线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下，通过政策研究、城市设计、方案比选、部门沟通协作等路径，明确控规调整方案，历时近 1 年时间完成规划调整工作。五是启动编制洪泽湖文旅创新发展先行区专项

规划。启动编制《洪泽湖文旅创新发展先行区规划》，规划研究范围 240 平方公里，核心区 98 平方公里，规划新增空间 27.9 平方公里；根据我区文旅、基础设施、工业等重特大项目需求，梳理出近期我区需规划新增建设空间 18—20 平方公里，目前正在进一步完善。六是科学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按照省市工作部署，围绕解决农房、违法用地、宅基地、墓地、全域整治、集体经营性用地入市以及各镇重点项目等 7 大类问题，启动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目前已完成初步成果。

2020 年，我们“促集约、提质效”，在落实最严格的节约集约用地制度的同时，持续推动自然资源利用方式转变。以“控制总量、优化增量、盘活存量、用好流量、提升质量”为抓手，不断促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一是实行计划管理，严格控制总量。强化建设用地总量和规划空间引领管控，科学安排用地计划，全年使用流量计划 837.5 亩，使用国家计划 143.37 亩；争取过渡期政策，在总量控制的基础上，优化项目建设空间，腾挪工业指标约 740 亩。二是把牢准入门槛，优化配置增量。全年共办理 35 个项目的用地预审与选址，面积 2542.98 亩，办理 31 个项目的规划条件，面积 1960 亩。三是推进增存挂钩，盘活利用存量。全面开展批而未供、供而未用、用而不足、闲置及低效用地处置工作，2020 年度市局下发我区批而未供整治

任务数 710 亩，通过努力，我局处置 2009 年至 2017 年度批而未供土地 720 亩，处置率 104.4%，同时处置 2018 年至 2020 年批而未供土地 900 亩，完成增存挂钩任务；处置闲置土地 1 宗面积 39.2 亩，没收定金 20%；盘活经济开发区低效工业用地 610 亩，完成率 100%。四是开展增减挂钩，用好用活流量。完成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新增耕地 2121.36 亩，形成的流量指标在满足自身需求的前提下，争取结余指标市场化流转。2020 年我区在省市平台交易结余指标 391.87 亩，交易金额 1.07 亿元。五是坚持节约集约，着力提升质量。完善土地资源节地评价制度，推行工业用地弹性出让、集体经营性用地入市等改革试点。2020 年我局组织 1 宗工业用地采取弹性出让模式成功挂牌成交，面积 10 亩，出让期限 30 年；探索开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工作，前期的工作方案已通过市政府审批。完善“双信地”出让模式，按照“政企互信+政企守信”的契约原则，规范开展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工作，全年共挂牌成交土地 32 宗面积 2461.429 亩，成交价 12.8543 亿元，其中经营性用地 14 宗面积 903.8 亩，成交价 11.376 亿元，工业用地 18 宗面积 1557.629 亩，成交价 1.4783 亿元。

2020 年，我们“强保障、提效能”，在精准有序推动复工复产的同时，快速高效做好自然资源审查审批服务。坚持“两手抓、两促进”，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自然资源

管理各项工作。一是加快新政策下土地征收报批程序。完成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我区征收集体农用地征地区片综合地价为4万元/亩；提请区政府召开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部署会，预计划定8-12个片区，保障荣盛康旅、中铁文旅等重大项目的用地需求；发布东风路、新港产业园等8个项目和北海路1个独立选址项目的拟征地公告，配合开展宁淮高铁征收，完成奥莱艺术村、农发大市场等个项目组卷报批工作，征收面积434.39亩；配合做好全区约7500名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拨付社保资金约3.6亿元。二是快速高效做好审查审批服务。推进“多证合一”，按照线上、线下两套审批程序，上报市局审批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56本，涉及面积2100余亩；开通重大项目用地审批业务“绿色通道”，完成交通新村安置小区项目、洪晨特种纸业项目等44个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批工作，审查面积约220万平方米，办理洪泽湖纸业、逸臣钢管项目等561栋建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查工作，审查面积约143万平方米。三是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广“线上苏小登”服务，“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正式上线，在9家银行设立不动产抵押登记便民服务点，实现了“不见面审批”，便民服务点共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申请2387件，工作时限由原来的3个工作日缩短至立等可取；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

行“交地即发证”与“不见面服务”同步衔接、同步开展，2020年完成“交地即发证”4宗，土地面积25万平方米；“交房即发证”已完成邱庄嘉园、景虹丽都、悦园等2000多户交房即发证工作；开展“双预告和预转本登记”银行一站式服务、“一次收费、后台分账”，全面启用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等，持续优化窗口办理效率；严格执行上级减税降费政策，2020年为30余家小微企业免收不动产登记费约2.8万元；开展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颁证工作，经统计，全区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共54280宗，目前完成收件约2万宗，三级确认约5000宗。

2020年，我们“强管护、重生态”，在全面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的同时，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我们坚持统筹保护、整治、修复一体推进，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一是全力维护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秩序。充分利用“慧眼守土”，适时开展自然资源用林用地用矿执法动态巡查，强化地方政府自然资源保护主体责任，完善“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工作机制；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全面推进“三年行动”，扎实开展2020年卫片执法检查；开展耕地保护督查、自然资源审计、历年挂账问题处理等整改落实工作，配合开展2020年土地例行督察。二是坚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通过对未利用地、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进行测

算，“十四五”期间我区补充耕地潜力为 6300 余亩；开展三调耕地质量分类，完成土壤样品采集，理化性质和土壤微生物多样性已出具检测结果；实施耕地占补平衡，完成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库项目复垦、申验和报备，新增耕地 2550 亩；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清理核查方案的调整，对 2019、2020 年拆旧及建新地块进行核实和补充。三是全面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工程。通过对相关街道、村（居）开展前期对接、调研，确定朱坝街道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申报国家试点项目，高良涧国土空间全域综合整治申报省级示范项目；全力抓好在建省市投土地整理项目的实施工作，全区在建省市投土地整治项目共 8 个，项目总规模 6.3 万亩，总投资 1.6 亿元，目前已通过省级验收 1 个，竣工申报验收 4 个，在建项目 2 个，2020 年新下达项目 1 个已完成工程量现场核实；积极推进老子山镇安淮寺北坡崩塌点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总投资 210 万元，工程近期完工；指导开展矿区绿化建设，中盐淮安盐化集团、洪泽大洋盐化、洪泽大洋化工 3 家矿山企业 4 个矿山经过 1 年多复绿建设，3 个矿山录入国家级绿色矿山名录，1 个矿山录入省级绿色矿山名录，我区成功创成国家级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立 7 个矿山治理专项基金专户，金额 359.4634 万元，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核查相关工作。四是持续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围绕 2020 年市下

达我区林业指标，经过努力，全区实际完成成片造林 3095 亩，创建省级绿化示范村 4 个，申报国家森林乡村 9 个，均超额完成任务；开展林地变更调查，完成林地“一张图”数据库更新；对我区有林样地开展了情况摸底，提请区政府落实资金 24.96 万元对 19 个样地 40.45 亩进行了恢复提升；完成了 2019 年“绿盾行动”问题整改销号，配合相关部门对 2020 年“绿盾行动”中自然保护区遥感监测进行了实地核查；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和生物防治工作，强化苗木检疫工作，全年核发苗木检疫证 91 宗。

2020 年，我们“保民生、兜底线”，落实落细好服务群众的每一项举措，不断锤炼自然资源为民服务初心。全系统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倾听群众呼声、关注群众利益，真正把为民服务解难题作为党总支践行初心使命的主战场。一是疫情联防联控“一线监督”，维护群众生命健康。把疫情当成命令，重点出击，全面防御，确保疫情防控主体责任落实到位。及时成立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和“一室五组”工作专班，汇聚资源、同向发力；下发疫情防控“四项制度”“六项纪律”，严明纪律、强化管理；联合市场监管局、公安局对全区 13 个市场经营场所、4 个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场所进行检查，放飞放生收缴的 17 只活体野生动物；以机关支部为单位，组织 5 个工作组下沉至局包干区，配合相关单位、物业等对 3 个居民小区连续开展

联防联控，切实做到“特殊时期、特殊要求，守土有责、守土尽责”。二是问题楼盘处置“一盘一策”，维护群众切身利益。本着对历史和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以保障广大业主的合法权益为核心，主动作为、综合施策、攻坚克难，配合相关部门加速推进问题楼盘处置工作。截至目前，已解决山水名都、天水百合园、景湖房地产等多个问题楼盘不动产权证问题，已容缺受理城乡挂钩一期、二期等10个已交付安置房小区首次登记申请，并开展规划核实，惠及7000余户群众，问题楼盘处置率达到50%，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完成30%的目标任务。三是办好实事建设“小微湿地”，增强群众幸福感。作为市政府、区政府为民办十件实事的重要内容，我们经过充分的选址论证、专业的规划设计、过硬的施工，先后开展了朱坝街道田园雅居田园小湿地、高良涧街道越城湿地小游园、东双沟镇青云湿地小游园3个小微湿地建设，建设总面积33.872亩，目前除越城湿地小游园正在施工外，其余两个小微湿地均已完工。小微湿地建设结合我区部分农房改善项目，成为我区乡村振兴的“点睛之笔”。

2020年，我们“强基础、抓根本”，全面夯实自然资源各项业务基础工作，持续推动服务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一是“三调”工作完成序时任务。三调时点更新调查工作通过省级核查，我区三调时点更新总图斑数10万个，

外业举证共计 1.8 万个，11 月顺利通过国家质检，目前三调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已经完成；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通过省级质检，9 个乡镇调查单元数据全部提交省三调办，并完成数据建库工作。二是信息化建设得到有效提升。网络安全建设项目基本完成，机房环境、安全设备、无线 AP 等进行了全面更换和整改，达到了等级保护三级要求；违法行为信息实时监管系统、建设用地批后监管系统、实施农用地备案管理系统、“一书三证”在线监管系统等填报及时。三是持续推进自然资源依法行政。完成 2020 年度依法治区、法治建设、七五普法、综合平安建设、城市长效综合管理等工作考核检查，受理办结 6 宗依申请信息公开，完成阳光信访平台交办 12 件、12345 热点 7 件信访事项答复，全力共受理来信 9 件、来访 15 批次，答复率均为 100%；完成区十五届四次会人大代表建议 12 件、区政协十届四次会委员提案 3 件办理工作；按时上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情况及每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排查情况。四是安全生产工作紧盯不放。加强区域内 7 家矿山安全生产及两处隐患点的巡查，特别对老子山镇安淮寺北坡、龟山晚钟亭地质灾害点防灾巡查及 3 家芒硝矿山企业 4 个矿区内地下水监测网和地面沉降监测网重点巡查；牵头做好全区森林防火工作，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月”和“安全生产月”等活动，通过多种举措，压实安全责任、增强安全

意识，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配合开展城市地下管网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全区油气输送管道专项整治、群租房安全管理整治、测绘安全生产检查等工作；区经济开发区 9.82 平方公里的地质灾害评估成果已完成。五是不断提升自然资源综合管理水平。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2020 年全球人员经费 1448.10 万元、预算内项目费用 912.67 万元均保障到位；做好 2019 年已完成项目结余清理工作，应付未付金额 686 万元全部支付；做好耕地占用税缴纳，2012 年至 2020 年 3 月应缴纳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共计 8260 万元全部缴纳到位；按时完成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工作，协助相关企业地热井新增探矿权；开展人员招录工作，录用 3 名参公人员和 1 名事业人员，开展连人带编划转工作；进一步完善选拔任用干部的流程和相关规定，并按照组织程序明确了 6 名副股级同志；开展测绘法、土地日、地球日等宣传活动；全面做好包干区值岗执勤，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顺利通过国测验收助力。

第二部分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7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91.5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33.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8.3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977.99
		十二、农林水支出	544.8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84.25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2.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505.24	本年支出合计	15,157.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319.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66.93
总计	17,824.78	总计	17,824.78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13,505.24	13,471.35						33.8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31	28.3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31	28.3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8.31	28.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03.66	9,903.6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09	12.0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09	12.0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91.56	9,891.5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348.79	8,348.79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542.77	1,542.77						
213	农林水支出	299.80	299.8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9.80	299.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9.80	299.8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5.00	105.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5.00	105.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5.00	105.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45.97	2,812.08						33.8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45.97	2,812.08						33.89
2200101	行政运行	1,879.27	1,845.38						33.8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00	4.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49.10	649.1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13.61	313.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50	322.5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50	32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89	15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61	163.61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157.85	2,186.57	12,971.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31		28.3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31		28.3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8.31		28.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77.99	27.95	9,950.0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76	10.89	0.8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76	10.89	0.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966.23	17.06	9,949.1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348.79		8,348.79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617.44	17.06	1,600.38			
213	农林水支出	544.80		544.80			
21301	农业农村	520.00		52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520.00		52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4.80		24.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4.80		24.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84.25	1,836.12	2,448.1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84.25	1,836.12	2,448.13			
2200101	行政运行	1,833.37	1,833.3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00		4.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123.28		2,123.2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23.60	2.75	32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50	322.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50	32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89	158.8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61	163.61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7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91.5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8.31	28.3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977.99	11.76	9,966.23	
		十二、农林水支出	544.80	544.8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83.90	4,283.9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2.50	322.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471.35	本年支出合计	15,157.50	5,191.27	9,966.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313.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27.16	2,623.74	3.4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35.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8.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7,784.66	总计	17,784.66	7,815.01	9,969.6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57.49	2,186.22	12,971.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31		28.3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31		28.3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8.31		28.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77.98	27.95	9,950.0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76	10.89	0.8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76	10.89	0.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966.23	17.06	9,949.1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348.79		8,348.79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617.44	17.06	1,600.38
213	农林水支出	544.80		544.80
21301	农业农村	520.00		52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520.00		52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4.80		24.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4.80		24.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83.90	1,835.77	2,448.1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83.90	1,835.77	2,448.13
2200101	行政运行	1,833.01	1,833.0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00		4.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123.28		2,123.2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23.60	2.75	32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50	322.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50	32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89	15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61	163.6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 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86.22	1,967.35	218.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8.39	1,958.39	
30101	基本工资	353.19	353.19	
30102	津贴补贴	411.31	411.31	
30103	奖金	426.60	426.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48.09	248.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52	136.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9	28.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66	72.6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9	11.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89	158.89	
30114	医疗费	0.85	0.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60	11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66		216.66
30201	办公费	7.24		7.2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72		1.72
30206	电费	9.71		9.71
30207	邮电费	2.44		2.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0		0.10
30211	差旅费	7.34		7.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23		0.2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23		18.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0.64		10.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62		20.62
30228	工会经费	32.28		32.2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5		3.3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8		41.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38		6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5	8.95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19	7.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22		2.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2		2.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9999	其他支出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191.27	2,169.16	3,022.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31		28.3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31		28.3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8.31		28.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76	10.89	0.8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76	10.89	0.8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76	10.89	0.87
213	农林水支出	544.80		544.80
21301	农业农村	520.00		52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520.00		52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4.80		24.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4.80		24.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83.90	1,835.77	2,448.1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83.90	1,835.77	2,448.13
2200101	行政运行	1,833.01	1,833.0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00		4.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123.28		2,123.2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23.60	2.75	32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50	322.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50	32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89	15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61	163.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69.16	1,967.34	201.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8.39	1,958.39	
30101	基本工资	353.19	353.19	
30102	津贴补贴	411.31	411.31	
30103	奖金	426.60	426.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48.09	248.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136.52	136.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9	28.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66	72.6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9	11.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89	158.89	
30114	医疗费	0.85	0.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60	11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60		199.60
30201	办公费	6.10		6.1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1		1.41
30206	电费	8.02		8.02
30207	邮电费	2.44		2.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67		6.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23		0.2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23		18.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33		5.3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60		20.60
30228	工会经费	32.28		32.2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		2.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60		39.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1		56.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5	8.9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19	7.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22		2.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2		2.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9999	其他支出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1	0.00	2.18	0.00	2.18	18.23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0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31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09	9,891.56	9,966.23	17.06	9,949.17	3.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09	9,891.56	9,966.23	17.06	9,949.17	3.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09	9,891.56	9,966.23	17.06	9,949.17	3.4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8,348.79	8,348.79	0.00	8,348.79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8.09	1,542.77	1,617.44	17.06	1,600.38	3.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01.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59
30201	办公费	6.1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1
30206	电费	8.02
30207	邮电费	2.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2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3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60
30228	工会经费	32.2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99	其他支出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采购品目大类	金 额
合 计	57.0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0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0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7824.7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69.38** 万元，增长 **12.42%**。其中：

（一）收入总计 **17824.78**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79.79** 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2103.28** 万元，下降 **37.01%**。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减少导致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91.56** 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9647.29** 万元，增长 **3949.44%**。主要原因是单位机构合并。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附属单位上缴的收入。

8. 其他收入 33.89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取得的利息收入和农行退回上年多扣手续费及开户测试转账收入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1.88 万元，增长 182.1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收入增长。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为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4319.54 万元，主要为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结转及项目结转资金等。

（二）支出总计 17824.78 万元。包括：

1. 节能环保（类）支出 28.31 万元，主要用于新增项目及项目调整。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及项目调整。

2.城乡社区（类）支出 9977.9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合并以及项目增加。与上年相比增加 8397.39 万元，增长 531.28%。主要原因是单位机构合并以及项目增加。

3.农林水（类）支出 544.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合并以及项目增加。与上年相比增加 354.8 万元，增长 186.74%。主要原因是单位机构合并以及项目增加。

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4284.2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合并以及部分项目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 2072.33 万元，下降 32.6%。主要原因是单位机构合并以及部分项目减少。

5.住房保障（类）支出 322.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合并以及人员增加。与上年相比增加 188.75 万元，增长 141.12%。主要原因是单位机构合并以及人员增加。

6.结余分配 0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结余分配。

7.年末结转和结余 2666.93 万元，主要为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省市级下达的项目资金未完全支付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本年收入合计**13505.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471.35** 万元，占 **99.7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33.89** 万元，占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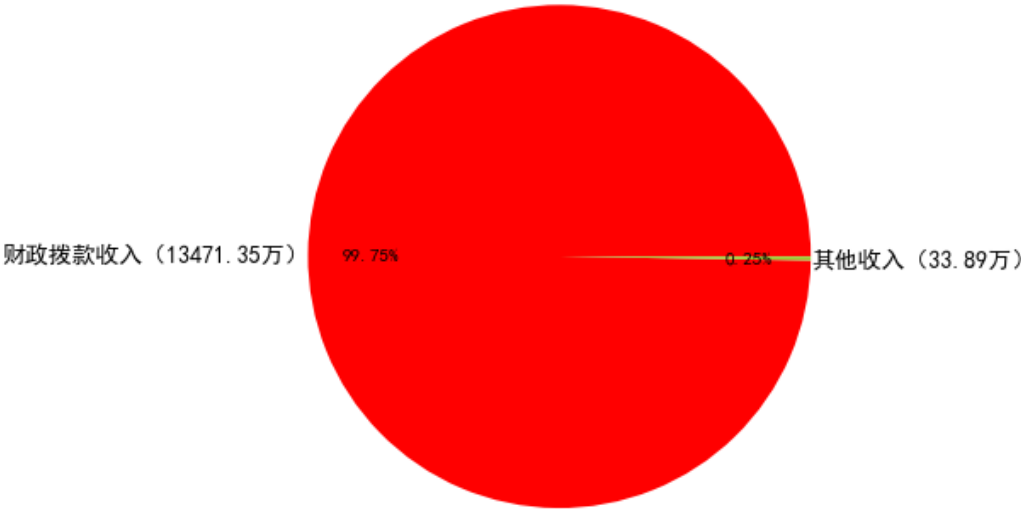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本年支出合计**1515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6.57** 万元，占 **14.43%**；项目支出 **12971.28** 万元，占 **85.5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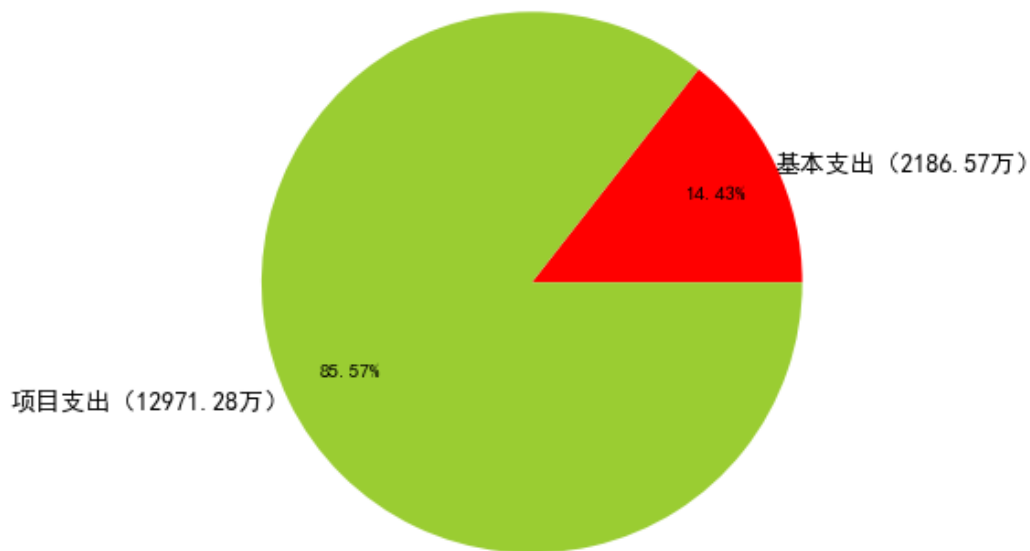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778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41.27** 万元，增长 **12.25%**。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收入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洪泽分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15157.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1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57.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1.23%**。其中：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1.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48.7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7.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三）农林水支出（类）

1.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2.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306.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2.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3.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3.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4.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38.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8.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3.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年中新增项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86.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6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3.19 万元、津贴补贴 411.31 万元、奖金 426.6 万元、绩效工资 248.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5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8.1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6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8.89 万元、医疗费 0.8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6 万元、退休费 7.19 万元、生活补助 1.2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18.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4 万元、水费 1.72 万元、电费 9.71 万元、邮电费 2.44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 万元、差旅费 7.34 万元、维修（护）费 0.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23 万元、劳务费 10.64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62 万元、工会经费 32.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1.3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3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2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

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91.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3.07 万元，下降 29.03%。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减少，根据财政要求减少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69.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6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3.19 万元、津贴补贴 411.31 万元、奖金 426.6 万元、绩效工资 248.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5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8.1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6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8.89 万元、医疗费 0.8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6 万元、退休费 7.19 万元、生活补助 1.2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01.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1 万元、水费 1.41 万元、电费 8.02 万元、邮电费 2.44 万元、差旅费 6.67 万元、维修（护）费 0.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23 万元、劳务费 5.33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6 万元、工会经费 32.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 万元、其他交

通费用 39.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22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68%；公务接待费支出 18.2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9.3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25%，比上年决算增加 0.59 万元，主要原因为部门合并，项目增多；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项目调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车日常运行维护支

出。2020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3. 公务接待费 18.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1%，比上年决算增加 14.96 万元，主要原因为部门合并，项目增多；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项目调整。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8.23 万元，接待 205 批次，1731 人次，主要为接待职能相关的公务接待和商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无会议费；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0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减少 23.96 万元，主要原因为未安排培训；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0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78.09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9891.56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9966.2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42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决算 8348.79 万元，主要是用于相关项目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支出决算 1617.44 万元，主要是用于相关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9 万元，下降 16.1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根据财政要求减少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开展、☒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本部门共 8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971.2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

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